

准予社会团体（上海市普陀区心理咨询师协会）变更登 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6]0074号

上海市普陀区心理咨询师协会:

你单位提出变更法定代表人的申请，已于2026年6月15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由王伟民变更为潘伟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

2026年06月16日

抄送：上海市普陀区科学技术协会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 2026年06月16日

印发

(共印 5 份)